

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2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，原委派赵金为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、刘生刚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鉴于原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赵金工作调整，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《执业质量控制制度》相关规定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现指派于建松为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、刘生刚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负责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，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简历、独立性和诚信情况

于建松，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：2015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9年1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5年9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执业，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家。

于建松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符合定期轮换的规定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工作产生影响。

■ 备查文件

《关于变更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22年11月18日